

第九章

救贖與復興

主題大綱

贖價確保復興；贖價不保證永生，但是保證有再一次的試煉機會，以獲得永生；試煉的條件和益處；基督犧牲的必要性；人類如何能由一個人的死亡而被拯救；信心與行為仍然必要；蓄意犯罪確定的代價；地上是否有容納千百萬復活者的空間？復興與進化。

從上帝啓示的計劃大綱中，迄今為止的描述，證明他為人類的計劃，顯然是要復興或者恢復人類在伊甸園中失去的完美和榮耀。關於這個主題最有力和令人確信的結論性證據，可以在對贖罪的廣博和特點上，徹底地瞭解與感受時，最能清楚地顯示出來。按照合理公義和符合邏輯順序來講，使徒和先知所預言的復興必須在贖罪之後。依據上帝提供的贖罪安排，除非那些故意拒絕接受偉大救贖者拯救的人之外，所有人類一定都能從最原初的懲罰，從“敗壞的轄制”，即死亡中得到拯救。否則贖價就不是對所有的人都有益處了。

關於這個主題，保羅的論述最清楚有力。他說（《羅馬書》14:9）：“因此基督死了，又活了，為要作死人並活人的主[統治者和管理者]。”這就是說，我們主的死與復活的目的，不僅僅是要賜福、管理和復興活著的人，而且上帝也給他權柄去統治，或者說全面管制死人和活人，以確保生者和死者同樣都能從他的贖價中

得到恩惠。^① 耶穌基督他“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相等的代價），”目的是使他可以賜福給眾人，也給每個人都能有個人的試煉，以獲得永生的機會。有些人宣稱耶穌基督把自己作為“萬人的贖價”，然而又說被贖回的人們中只有少數一部分人能獲得主的恩賜，這種看法是荒謬的。因為這樣說就是意味著：上帝在接受了贖價之後卻又不公義地拒絕赦免被救贖的人，要不就是主耶穌在救贖眾人之後不能或者不願意執行那最原先的仁慈計劃。上帝神聖計劃的不變性，以及那神聖的公義和神聖的愛，否定及駁斥了這樣的觀點，這就使我們確信這個建立在“萬人的贖價”的基礎上，上帝最初的仁慈計劃，將會在他“所定的日子”裡得以充分地實施，並將賜福帶給虔誠的信徒們，使他們能從上帝對亞當的定罪中得到釋放，同時也帶給他們一個機會，能夠重新享有人類在遭受罪和詛咒之前所具有作為上帝子女的權利與自由。

當我們清楚地認清耶穌基督的贖價是為整個人類，而不是只特定給予某些人帶來的恩惠與結果，對於贖價是否真正屬於所有人的一切疑惑就會煙消雲散。“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他作為“萬人的贖價”，這一贖價並不給予任何人都能得到永生或者賜福的保證，但它確能保證再給每個人另一次得以獲得永生的機會或試煉。人類經歷的第一次試煉失敗了，結果失去了上帝最初賜給人類的祝福，但由於上帝提供基督作為人類的贖價，因此這次的考驗對於上帝的忠誠信徒來說，卻真正變成了一個賜福的經驗。事實上人類從第一次懲罰中被贖回，是由於以基督做為他們的贖價，但是這個並不能保證，每個人都能通過個人試煉而獲得永生，而任何不服從的人都不可能得到永生。人類因為現在所具有對罪惡及痛苦的懲罰經歷，預先將會得到充分的警告；那時，由於有了基督作為贖價，人類將會得到另一次個人試煉的

---^①我們完全可以認識到，使徒的話中有另外更為廣泛的含義。也就是說，整個人類的族群都包含在“死”這個表述之中。從上帝的觀點來看，所有人類都在死亡的判決下，被視為如同死去一般（參看《馬太福音》8:22）；因此，“生”的表述可以應用得更為寬廣，超越人類族群，表示那些還沒有喪失生命的天使們。

機會，而這次的試煉是在基督的管理和統治之下。他如此愛世人，甚至為人類獻出生命，他也不願意任何人滅亡，而是希望所有的人都應歸向上帝，獲得永生；我們可以確信，只有那些蓄意違背上帝的人才會受到第二次試煉的懲罰。這種懲罰將是第二次死亡，此時再不會有另一次的贖價和再度的試煉，因此將不會有從第二次死亡中的救贖和釋放。所有的人都會充分地認清並嘗試過善與惡，人人都會見證和體驗上帝的美善與愛，人人也都會在最有利的環境中得到完全、公正的個人考驗而獲得永生。你不能奢望更多，因為不會再有更多的恩賜了。而這次試煉將決定誰會是永遠正義和聖潔的，也將確定誰會是非正義、不聖潔和污穢的人。（縱使上帝給予人們千百次的考驗機會中，正義和聖潔的人，永遠也不會改變他們的正義與聖潔，而不公義、不聖潔和污穢的人也同樣永遠不會改變他們的不公義、不聖潔和污穢）。

上帝要再次給予人類永生的試煉機會，如果是在完全相同的條件之下實施，這是沒有必要的；雖然眾人受試煉的情況有所不同，也許會更為優越，但是他們為了獲得永生所接受的個人考驗的條件，將與亞當所接受的試煉是相同。律法上說：“惟有犯罪的，他必死亡”；上帝的律法始終如一，不會改變。人類所受試煉的條件就其環境而論，並不會比伊甸園的條件更優越。但最大的不同是人類在**知識**上大有增進。在未來時代的試煉將與第一次有很大的差別，與人類所經歷的美善相比，每人所經歷的罪惡將構成使第二次試煉的結果大大優於第一次試煉結果的原因，而且由於上帝的**智慧和愛**，以**耶穌基督**作為“萬人的贖價”，因而保證賜予眾人再一次新的試煉。但不要期望到千禧年之後還會有更優越的試煉、更優厚的律法、和更有利的條件或環境，也絕不能認為到千禧年之後，仍能得到新的贖罪和新的試煉。

耶穌基督所給予的救贖並不能成為任何人犯罪的藉口，並不因此就能把罪人變成聖徒，而把他們帶入永生的幸福裡。僅有那些願意接受救贖的罪人，能直接（指因自己造成的罪）和間接（指因亞當的過犯所帶來的罪）從上帝的第一次懲罰

及其後果中被解救出來，讓他能有再次得以獲得永生的試煉機會；在考驗中，能否獲得永生，則完全決定於他個人是否願意順從或是會蓄意的違背。

我們也不該有這樣的認為，（然而許多人似乎容易這樣認為）：所有生活在文明之中的人，能夠瞭解並擁有《聖經》，就會有充分的機會接受永生的考驗。應當記住，人類的墮落對亞當所有子孫所造成的傷害各有不同。有些人一出生到這個世上就十分軟弱，邪惡，以至於很容易就會被這個世界的魔鬼撒旦所蒙蔽，而且常被罪惡所圍困而犯下種種的罪行。所有的人或多或少都受到這樣的影響，因此，即使他們想要行善，罪惡就會出現，而且經由透過周圍環境等因素顯得更加強烈，使他們要行善幾乎不可能，而他們不想作的惡行卻幾乎無法避免。

在現今那些接受基督的救贖，能真正瞭解基督的自由且把自己交給主，接受他的指引的這些聖徒們，為數實在太少了。至今，首先是教會被召喚和事先受試煉，為的是與主同工，作為上帝祝福世人這個特殊目的的見證 — 做現在這個世界的見證，而且在將來當世界受試煉的時代，他們要管理、祝福和審判世人 — 完全享有贖罪的利益，但是他們現在卻先要經受永生的試煉。這少數人已被稱義（他們因信稱義），被認為會得到復興的所有賜福，這種賜福將是在未來時代，上帝為世人所準備的。他們儘管不完美，不能真正恢復到亞當的完美狀態，但藉著對基督的信，他們被視為完美，也因此重獲完美及上帝神聖的恩惠，如同不再是罪人，上帝以這樣的一個處理方式就作為是這種差異的補償。他們的不完美和不可避免的弱點，被救贖所彌補，不再歸咎於他們，而是被救贖者的完美所掩蓋。因此教會的試煉，是由於他們信從基督所受的考驗，所以教會所經受的試煉就如同將來世界的考驗一樣的公平。當每個人一旦都接受基督真理的教義規定與條款時，世人都將會完全的認識到真理，便不再被視為罪人，而是作為上帝的兒女，因為復興的所有賜福都是為他們預備的。

在將來世人的試煉經歷與現在教會在她的試煉經歷之間的第一個不同：就是服從上帝的世人藉以逐漸摒棄他們在精神與肉體上的弱點，就能馬上開始領受復興的賜福；而現在福音時代的教會則爲了事奉主而奉獻自己，甚至到死，但卻會首先從死裡復活，且會即時獲得完美。在這兩種試煉經歷的另一個不同：就是在下一個時代的環境會比現在更優越，到那時，社會、政府等都會倡導公義，獎勵忠誠和服從，懲罰罪惡；然而當今，在這個世界的王（撒旦）統治之下，教會處在於對公義、忠誠等不利的環境中經受試煉。但是我們已經瞭解到，除了永生的恩賜之外，另一補償的獎賞，就是提供給教會屬天的神聖榮耀和名譽。

亞當的死是肯定的，儘管亞當活了 930 歲，最終還是死去。由於他自己必定會死，所以他所有的子孫一生下來也都同樣要受到死亡的支配，沒有永生的權利；而且如同他們的父母一樣，他們的生命都會經過一個或長或短的苟延過程之後死去。然而應該記住的是，對罪的懲罰不是走向死亡的過程中所受的疼痛和苦難，而是生命的毀滅，生命的終結。痛苦不是主要的，懲罰同樣會降臨到那些在死亡過程中遭受些許甚至沒有痛苦的人身上。還應當進一步記住，當亞當喪失了生命，就永遠失去了；他的子孫中從未有人能替他贖罪，或者能重新獲得已失去的生命。所有的人不是已經死了，就是正走向死亡。如果他們在生前不能贖他們的罪，那麼死後，他們就再也做不到了。罪的懲罰不是絕對性的死亡，因爲藉著恩典與權利，此後還會重生。在上帝宣佈懲罰時，對免除罪刑並沒有明確的表明（參看《創世記》2:17）。因此，復興是上帝的恩賜和仁慈恩惠的行舉。事實上當亞當一招受懲罰後，甚至在懲罰被宣告的時候，上帝已明白的表示了他的救恩，當我們認識到這一點，上帝的愛就將會充分地顯示出來。

《聖經》上說，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要不是這一承諾所帶來的一線希望，人類早已陷入絕望之中。但是這個應許表明，上帝已爲了他們制訂了一個有益的計劃。當上帝對亞伯拉罕鄭重保證說，地上萬族必因亞伯拉罕的後裔得福，這就含意著萬民都得以復活和復興。儘管許多人未能得到祝福就已經死去，且其他正走

向死亡的人也未得到賜福亦將此去世。不過，上帝的應許仍然真實的：當復活或者那安舒的日子到來時，萬民都將得到賜福。（參看《使徒行傳》3:19）進一步看，由於賜福是上帝恩惠的象徵，也由於罪的緣故，使得上帝收回了恩惠而代之以咒詛，那麼上帝對未來賜福的應許就意味著免除咒詛，並因此歸還恩惠。給予人類賜福的許諾也意味著，上帝要麼，會大發慈悲，改變了他的判決，開釋了所有人類的罪；要麼，上帝做出一個藉由他人來代替受罰，使人類得到救贖的計畫。

上帝沒有使亞伯拉罕對他拯救人類的計畫存有疑惑，但卻表明，人類必須要通過種種具有代表性的獻祭，才能與上帝接近，這是表明上帝他不曾改變法令廢除罪，更不會饒恕罪。也就是說，人類要廢除罪和免遭懲罰的唯一方法就是要做足以抵償懲罰的獻祭。上帝以一種具有非常特殊意義的方式顯示給亞伯拉罕：上帝應許賜福的中心人物是亞伯拉罕的兒子以撒，而以撒在蒙受賜福之前，他必須先成爲上帝的祭品，最後亞伯拉罕“他也彷彿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來”。（參看《希伯來書》11:19）在那個例子中，以撒象徵著真正的後裔耶穌基督，他爲救贖人類而死，使蒙救贖者都能領受那應許的賜福。假如亞伯拉罕認爲，如果上帝會饒恕並廢除罪的話，或許他也可能就會覺得上帝的意志是變化不定的，故此不會對上帝要賜給他的應許如此地充滿信心。他或許也會這樣認爲，如果上帝能改變一次主意，爲什麼不會再次改變呢？如果上帝廢除對於死的咒詛，難道就不會再次廢除那應許的恩典和賜福嗎？但是上帝是不會使我們無所適從的。不論是對於他的公義還是對於他的不變性，上帝都給了我們確信的充分保證。雖然他如此地深愛世人，甚至“上帝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爲我們眾人捨了（爲我們而死）”（羅馬書 8：32），但是他就是不會廢除罪惡。

由於整個人類都出自亞當，當他被定罪，所有他的後裔也均被定罪，而喪失了永生的生命，因此，當耶穌“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他的死同樣也包括了所有未出生的嬰孩。這個完全的補償，或者說是相等的代價，至此把所有人類交置於**正**

義的手中，“在所定的日期”得以實施，他因此贖回眾人，且擁有充分的權柄復興所有經由他而來到上帝面前的人。

“因一次的過犯，眾人都被定罪，照樣，因一次的義行，眾人也就被稱義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眾人成爲罪人，照樣，因一人的順從，眾人也成爲義了。”（《羅馬書》5:18, 19）” 這個陳述簡單明瞭：就如眾人都因亞當的罪而死，同樣地，眾人也會得到我們主耶穌基督提供給他們永生的恩惠，耶穌爲眾人而死，作爲祭品，成了亞當的替代者，以彌補違反上帝律法的懲罰，因此“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他死了，“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爲要引我們到上帝面前。”（《彼得前書》3:18）但是，我們永遠不應忽視，由於人類有自由抉擇的意志因素，而上帝爲我們人類所預備的一切，是要確保他提供如此豐富的神聖恩惠，能賜予有意願接受的人。一些人在研究上述引用的那段經文，即《羅馬書》5:18,19 時，就忽視了這一特點。然而，使徒的說法是，儘管亞當及其後裔都被定罪，但通過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服從上帝的計劃，也爲了我們的緣故而犧牲了自己，白白的把恩惠賜給了眾人 — 那就是赦免的恩賜。如果人們接受了它，就會具備公義的本質，或者奠定永生的基礎。而且，“因一人的悖逆，眾人成爲罪人，照樣，因一人的順從，眾人也將 [不是已經] 成爲義。” 如果只有基督的救贖而我們卻不接受的話也可以使人成爲義，那麼這段經文就會被解釋爲：因一人的順從，眾人就已經成爲義了。

儘管拯救者支付了贖價，但是在福音時代，只有少數人已經成爲義 — 被稱爲義 — “憑著耶穌的血，藉著人的信”（羅馬書 3：25）。由於基督是作爲全世界人類罪的贖價（補償），所以眾人都可以在“新約”之下，通過基督從亞當所引致罪的懲罰中得到赦免和釋放。

上帝是公義的；因此，“我們若認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翰一書》1:9）假若上帝允許我們不經贖罪就可獲得懲罰的赦免，那他就不公義了；同樣，他要讓我們明白，如果

根據他自己的安排，當有人已經為我們受罰支付了贖價，仍不許我們復興，則那也是不公義的。上帝的公義是始終不渝的，這種公義曾經定人的死罪，如今，同一種公義為所有懺悔自己罪行的人，確保使他們得到赦免、藉以通過基督而能求得永生。“誰能控告上帝所選的人呢？有上帝稱他們為義了，誰能定他們的罪呢？有基督耶穌已經死了，而且從死裏復活，現今在上帝的右邊，也替我們祈求。”（《羅馬書》8:33, 34。）

贖價的圓滿成功是使願意在所提供的條款下接受它的所有人類得以復興的最有力的論據。（參看《啟示錄》22:17）上帝的真正本性——公義與榮耀，確保了人類的復興；他所許下的每一個應許都表明了這一點。每一個象徵性的獻祭都是代表了這個偉大的奉獻——“上帝的羔羊，除去（或作背負）**世人罪孽**”，他為“我們的罪[教會的罪]作了挽回祭[補償]。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約翰福音》1:29;《約翰一書》2:2）由於死是罪的懲罰或者工價，所以當罪被消除時，工價（懲罰）屆時也必終止。而其他任何的觀點都是不合理及不公正的。雖然我們的主去世至今已近兩千年，而且在基督死前，人類已走過了四千年的歷程，但是人類還沒有從亞當所犯的罪惡中恢復過來，但是這個事實並不能否定復興的論據。還有一個事實：主離世之前有四千年的時間，但是也不能否定上帝在世界創立之前已經為人類安排了救贖的計劃。與前一個事實相比，對於這個問題的爭論更多。在基督死前的四千年，與死後的兩千年這段時間裡，上帝也指定日期為他的計畫安排進行其他部分的工作，這些都是為“萬物復興的時候”（使徒行傳 3：21）所做的準備。

任何人都不要草率地假設這種觀點與《聖經》的教義有任何抵觸。教義上闡明，得以獲救的必要條件是信從上帝，懺悔罪過和品格的改進（重新做人）。對於這一特點，我們在下文中將以更大的篇幅展開論述，但是我們在這裏要提及的是，能有完全的知識，才會對信從上帝產生足夠的信心。悔過自新的人確實不多，有些人被這個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使他們喪失了部分或全部的判斷力（哥林多後書 4：

4)，依據聖經上所說的，這些人他們一定會從無知的盲目中恢復過來，也會從死亡中復活，這樣，他們*每個人*都能有*足夠的*機會，依據服從或不服從來證明他們是否配得永生。那時，那些證明自己不配得永生的人將再次死去，即二次死亡，他們從這次死亡中得不到救贖，因此也就沒有復活可言。因亞當的罪帶來的死亡，以及由此產生的所有缺陷，都將通過基督的救贖而除去；但是那些因個人蓄意違背主道所造成的死亡，將是他個人最終的結局。這種罪永遠不會被赦免，對於這種罪的懲罰，即第二次死亡，將是永遠的 — 不是永遠走向死亡，而是永遠的死亡，這種第二次死亡是沒有復活的可能。

救贖計劃的哲理將在隨後的一卷中論述。我們在這裏主要要闡明一個事實：由於通過耶穌基督的救贖而給人類帶來的賜福和機會，與因亞當的犯罪而導致人類遭受災難，一樣具有極其深遠的影響 — 所有因亞當被定罪並且受苦的人，“在指定的日期”也會因為另一個人而解脫所有的災難。然而，那些不接受《聖經》教義，即不承認死亡 — 滅絕是罪的工價的人，就不會領悟《聖經》的這一觀點。那些人認為死亡後猶如處在痛苦的折磨中，不僅忽視了死與生這兩個完全相反的含義，而且使自己置身於兩個謬論之中。這種荒謬的假設即是認為上帝就因亞當所犯的任何罪，不僅除了偷吃禁果這種的小罪過，便使其永遠生活在痛苦的折磨中。再者，如果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救贖了人類，替我們受死，成為我們的贖價，且他的死使我們可以得到罪的赦免，那麼他為不義之人所受的死，難道不就是與我們人類被定罪所導致死亡的罪完全一樣的嗎？難道他為了我們的罪要永遠受痛苦的折磨嗎？如果不是這樣的話，那麼我們可以確信的是，上帝對我們罪的懲罰就是死，正如基督他為我們的罪而死一樣，就任何意義或情況而言，死亡就是沒有生命。

但是，說也奇怪，一些人既然發現永恆痛苦折磨的理論與《聖經》中告訴我們，“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還說基督“為我們的罪而死”這種論述的教義是不一致。也明白必須捨棄這種與《聖經》教義不同的理論，但有些人還是固守著永恆痛苦折磨的觀念，視其為珍品美味。儘管這個真理在《聖經》的

每一頁都有明確的教導，但由於這些人持守這種荒謬的觀點而無視《聖經》的教義，卻故意否認耶穌基督是要作為世人的贖價。。

人類的復活能實現嗎？

有些人認為，如果千百億的死人復活的話，地球上將沒有足夠的生存空間提供給他們；他們還認為，即使會有他們的容身之地，地球也無力供養這麼多的人口。有人甚至聲稱，地球是個巨大的墳場，如果死去的人都復活的話，他們會因為爭奪空間而彼此相互踐踏了。

這是一個要點。因為《聖經》上宣言，所有人類都將復活，但是如果我們以實際的測量，發現復活的人們竟然找不到他們立足之地的話，這將會是多麼不可思議！現在讓我們再來看一看：想想，將會使人發現這是一個沒有事實根據的擔憂。你會發現正如上帝藉著聖先知的口所說的，地上對於“萬物復興（眾人復活）”會有充裕的空間，提供給復活的全人類。

讓我們假設，自從上帝創造人類以來已有六千年的時間，現在生活在地球上的人有 14 億。我們的人類始于一對夫妻發展而來，讓我們作一個非常初步的估計，假設人類開始時的人口與現在一樣多，再進一步假設，在任何時候人口總數都沒有減少過，雖然實際上大洪水會將世界人口減少到八個人。讓我們再做進一步的估計，每個世紀有三代人，或者三十年出一代人，雖然根據《創世記》第五章記載，從亞當到大洪水時期總共只有十一代人，這一時期長達一千六百五十六年，或者大約一百五十年為一代人。現在讓我們來看看，六千年是六十個世紀；每個世紀有三代人，這樣我們就會算出，自亞當以來，共有一百八十代人；每代人十四億，這樣，根據這個近似的估計，我們人類從被創造到現在，總數會高達二千五百二十億（252,000,000,000），而這個估計可能是實際人口數量的兩倍以上。

我們到哪里去為這麼多人找到足夠的生存空間呢？讓我們來測量大地，看看結果如何。美國的德克薩斯州面積為二十三點七萬平方英里。一平方英里是二千七百八十七萬八千四百平方英尺，因此，德克薩斯的面積為六萬六千零七十一億八千零八十萬（6,607,180,800,000）平方英尺。如果每個死者占十平方英尺面積，我們發現，德克薩斯作為墳場可以裝下六千六百零七億一千八百零八萬（660,718,080,000）個人，幾乎三倍於我們誇張性估算的曾經生活在地球上的人類總數。

一個人站立時，只占一又三分之二平方英尺面積。根據這個比例，目前世界人口數量（十四億人）會佔據一個八十六平方英里的地區——這個範圍遠遠小於倫敦市或者費城的面積。儘管根據我們誇大的估算，愛爾蘭島（面積為三萬二千英里）會裝下兩倍以上地球上曾經生活過的人口。

因此，解決這一問題並沒有多大困難。當我們回想以賽亞的預言（《以賽亞書》35:1-6）所述，大地將出土產，沙漠也必快樂。又像玫瑰開花；在曠野必有水發出，在沙漠必有河湧流。從中我們看到，上帝已經預見到要實施他的計劃所應有的必備條件，為他的創造物所需要的一切提供豐富的供應，這一切都是很自然的。

復興與進化

有人或許會反駁，認為《聖經》中有關人類恢復到初始狀態的陳述與科學和哲學的學說不一致。顯而易見，這是指二十世紀的人類有較高的智力，而且聲稱，現代人的智力要比原始人的智力還高的多，這個結論性的證據，他們宣稱這是人類進化的結果。從這個觀點來看，人類恢復到初始的狀態並非理想，當然也不是一種恩賜。

乍看起來，這種推理顯得似是而非。許多人不經過仔細研究，就傾向於接受它為真理。布魯克林一位著名的傳教士說道：如果亞當的犯罪是他的墮落，則這種墮落是一種上進的演進，（以進化論的觀點來看）從亞當的最初始狀態墮落得越

甚、越迅速，進化演進的結果，對於我們人類以及所有相關的事物來說就會越好、越有利。

這樣的哲學即使在講道壇上說出來，也會詆毀《聖經》的作用。它如果合理，我們就會相信使徒們是愚蠢的，因為他們宣稱死亡和所有的麻煩都來自第一個人的不服從而引起的，只有通過贖罪的方式才能去除死亡和這些麻煩，才能復得上帝神聖的恩惠和取得永生的生命。（參看《羅馬書》5:10，12，17-19，21；8:19-22；《使徒行傳》3:19-21；《啟示錄》21:3-5）但是，我們不要輕率地作出結論，認為這一理論無懈可擊。因為，如果我們不得不放棄使徒們所提出的，有關罪惡與死亡以及人類將要如何恢復到最初完美的這些教義，老實說，我們也就不不得不完全摒棄使徒們對所有關於每個主題的陳述，把這些教義看作缺乏創見、沒有什麼特別分量或者權威。然後，讓我們依照事實來簡單地分析這個日漸被普遍接受的觀點，看看它的哲學理論到底有多深奧。

這種理論的倡導者和代表人物說：“人類在最初的階段是個生存階段，在這一階段中，其動物本性占主導地位，幾乎完全受肉體控制；然後，人類由這種狀態逐漸向另一種狀態發展，直到現在，一般的人已經進化到一種狀態，可以說，他是受著智能的支配。因此，這個時代可以看作或者稱作智慧時代。智慧推動著當今偉大的企業；智能支配著政府；地球上的元素、空氣和水也逐漸地受其控制。人類正在挑戰所有的物質力量，緩慢但確實能得到控制超越自然領域的力量，就此為證，以致最後可能會像亞力山大·塞爾可克一樣宣稱：“我是這一切眺望所及之處的君王。”

有的理論乍看之下似乎是合理的，但事實是，我們不應當草率地接受它，更不應當試圖曲解《聖經》以求與其相吻合。我們已經以成千上百次的方式來證明《聖經》的正確性，而且毫無疑慮地確信《聖經》具有著超人的智慧，確定《聖經》中的教誨是正確無誤的。我們也應當記住，儘管科學研究應該得到稱讚，它提出的意見也值得考慮，但是它的結論決不會絕對無錯的。不足為奇，科學研究也已

經千百次證明了它自身的理論是有誤的。其實我們都應當記得，真正的科學家只不過是在許多極其困難的情況下，克服了許多幾乎是難以超越的困難，試圖從大自然這本大教科書中學習人類的歷史和命運的一個學生而已。

因此，我們既不反對，也不會阻礙科學研究；但是在聽取這些大自然科學學生們的意見時，我們要仔細地比較他們的推論和《聖經》的不同，事實證明，他們的推論往往有些在部分或者整體上被證明是錯誤的。《聖經》教導我們，“人當以訓悔和法度為標準。他們所說的，若不與此相符，必不得見晨光。”（《以賽亞書》8:20）讓我們根據此教義來證明或者駁斥科學家的學說。如果我們對於大自然這本教課書和《聖經》都有正確的認識，就會證實它們是一致的；但是，在我們具備這樣的知識以前，上帝的啓示必然先要放在首位，必須作為上帝子女們的行為和思考的準則。依據上帝的教導與啓示的標準來驗證人們可能犯錯的那些假定的結論。

既然堅持這個原則，就讓我們來看看對於人類知識、技能和能力的增加是否還有其他比進化論更合理的解答。進化論認為，儘管人類起源於非常低級的生物，但是如今已經發展到了高級或者“智慧時代”的階段。或許我們終究會發現，那些發明創造和給人便利的設施，教育的普及和廣泛的傳播，以及知識的增進，都不能歸功於智慧的增長，而是由於用腦環境的改善。我們直率地坦承，由於現在優越的環境，人類對大腦智力的利用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為普遍，因此取得了更為突出的表現；但是，我們否認今天大腦的智力比過去的時代高。在學習繪畫和雕塑時，難道“智慧時代”的學生不是要向過去的大師們學習嗎？他們這樣做，難道不是承認過去大師們的腦力、設計的創意以及手藝技巧都值得他們效法嗎？難道今天的“智慧時代”不是在大量地利用以往時代獨創性的建築設計嗎？難道“智慧時代”的演說家和邏輯學家不是在研究和模仿柏拉圖、亞裏斯多德、德摩斯梯尼以及其他哲學家們的方式和推論法嗎？當今的許多公共演講家不都是非常欽佩德摩斯梯尼或者阿波羅的講話方式，以及使徒保羅那更加清晰的推理能力嗎？

讓我們追溯到更遠：雖然我們可以提到幾位先知的文學修辭能力，以及洋溢在《詩篇》中的壯麗詩詞，我們還可以向這些“智慧時代”的哲學家們談及約伯及其安慰的友人們的智慧和邏輯，絕不會不如良好道德的判斷力。我們又該怎樣談論摩西“學到了埃及人一切的智慧”？經由他頒佈的律法一直是所有文明國家律法的基礎，至今依然被公認為非凡智慧的體現。

對古代城市廢墟的發掘顯示出，過去時代的藝術和科學知識，令許多所謂“智慧時代”的哲學家們驚訝不已。古代的屍體防腐術、煉銅術、玻璃製造工藝以及大馬士革的鋼鐵等，都是遠古時代的成就，當今時代的智能具有多方面的優勢，但是對於這些成就卻既不能理解，也不能複製。

回到四千年前，大約是亞伯拉罕時代，我們發現偉大的埃及金字塔是一個連今天最有學問的科學家也感到驚奇和不可思議的建築物。它的建造與這個“智慧時代”在數學和天文科學方面所取得的最先進的成就非常吻合。可以肯定，它所體現的精確性，在今天只有採用現代化儀器才能達到接近的程度。它的結構如此驚人，如此完美，致使世界上一些最頂尖的天文學家都毫不猶豫地宣稱，那必是出於上帝神聖的產物。即使我們“智慧時代”的進化論者，也承認它是出於上帝安排的傑作，這種智慧是超人的智慧，但他們也必須承認那是人類所建造的。在那個遙遠的年代，人類已經有這樣的智力完成如此神奇的建築，而當今的人類在具有各種現代科學儀器與設備，以及前人留下的模型基礎上，尚無人可完成這一工程。這證明了與事實環境的根據相比較，我們“智慧時代”的人類顯得更自命不凡。

如果我們已經證實了今天人類的智力並不比過去時代的人類強，而是可能更差，我們又如何來解釋人類在各方面知識的增加和現代發明等等呢？對此，我們相信能給予與《聖經》一致的合理證明。當今世上被認為十分有價值的發現與創作，都被視為是這個“智慧時代”的發明，確實都是最現代的創造——其實幾乎所有的現代發明都出自上個世紀，其中最重要的出自過去的六十年間。例如，在電信技術、

鐵路建設、蒸汽機船，以及各種機械工業的機器中都應用了蒸汽和電氣等。如果這些被視為是大腦能力增加的證據，那麼這個“智慧時代”只不過是剛剛開始而已，如符合邏輯的推論來說，這將會證明在下一個世紀中，各種形式的奇蹟每天都會出現。如果智力以同樣的比率增長的話，最終會導致什麼結果呢？

但是我們還要注意到一個問題：是否所有的人都是發明家嗎？與那些享用發明成果的人相比，能夠確實創造出實用、有應用價值發明的人數何其稀少！再說，當今在社會上非常能幹並受到高度尊敬的公務員中，只有極少數人具有高智慧，我們這樣說並不是蔑視他們。世界上一些最有頭腦的人和最有造詣的理論家並不是機械方面的發明家。有的發明家在智力上是很遲鈍的，人們不禁懷疑，他們的發明只不過是偶然碰上而已。一些重大的原理（電能、蒸汽動力等），是許多人經年累月，努力不懈的研究、應用和反復改進而完成的，然而很明顯，這些原理的發現大都也純屬偶然，並非是運用大智能而來的，相對來說都是意外得到的成果。

從人類的觀點來看，我們可以這樣解釋現代的發明：在西元 1440 年印刷術的發明可以看作是現代文明的起點。由於書籍的印刷，記載了思想家和發明家的思想和發明過程，否則，這一切就無法讓他們的後代瞭解。有了書籍以後，教育更為普及，最終有了公共學校。學校和學院並不增加人類的智慧，但是的確能使智力經常加以鍛煉，從而幫助了已經擁有的能力得到發展。隨著知識的普及，書籍更到處可見，擁有這一切的人們，一代比一代顯然更占優勢。這不僅表明了現代思想家要比過去增長成千倍，彼此以新的見解互相切磋、互相激勵，而且新生代的每個人都可以通過書籍，結合前人的經驗，使自己的知識更加豐富。隨著教育所帶來的知識，不但能鼓勵人的雄心壯志，促使企業成長以及對卓越成就的期望，同時也帶給人類更舒適的生活，再加上每日新聞報刊對這些發明創造的記載和描述的輔助，更激發和提高了人類的理解力，使每個人盡可能熱衷於能對社會有益和便利的方面去發明創造。因此這些教導，純粹從人類的觀點來看，現代發明不是表明大腦智慧的增強，而是由於自然的因素，激發了人類的理解能力。

現在，讓我們來看《聖經》對於這方面的教導。如上所述，雖然我們相信人類的發明和知識的增加等等是由於自然因素影響的結果，然而我們相信所有這些自然的原因都是耶和華上帝早就計劃、安排好的，到了所定的日期，這一切都會在他深思熟慮的支配下自然的發生 — 因為 “這原是那位隨己意行作萬事的，照著他旨意所預定的。”（《以弗所書》1:11）根據上帝在《聖經》中啓示的計劃，他有意准許罪惡和苦難統治和壓迫世人達六千年，然後在第七個千年時要復興一切，根除邪惡，即是以通過耶穌基督來消滅罪及其後果 — 上帝已經預先委派他去完成此項重任。因此，當六千年的邪惡統治即將結束時，上帝允許有利於發明創作的環境將會出現，這不僅是在研究上帝《聖經》中的啓示錄和他所創造的大自然世界方面，同時在有益於造福人類與促進人類進步的機械和化學設施製作方面，都將在千禧年間實現，只不過現在正要把這些知識使人預先認識，以做好準備，這就是上帝的計劃。先知的話清楚地預示了這一點：“但以理啊，你要隱藏這話，封閉這書，直到末時。必有多人來往奔跑（或作切心研究），知識就必增長。”邪惡的人不會明白（上帝的計劃和作法），只有智慧的人才會明白；“並且有大艱難，從有國以來直到此時，沒有這樣的。”《但以理書》12:1,4,10。

有一些人會感到奇怪，上帝為何不安排使當今的發明和祝福早點兒降臨，使人類能盡早減輕咒詛的痛苦。但是我們應該記住，上帝的計劃是要讓人類對於咒詛有充分的認識，以便賜福降臨到眾人時，人們能夠永遠徹底明白罪惡的危害。此外，上帝早已預見並且預言了世人現在尚未認識到的情況，也就是說，上帝最好的賜福如果降臨到那些心靈與宇宙公義的律法不一致的人身上，反會導致並產生更大的罪惡。最後，人們將會看到，上帝現在允許知識增長的賜福，正是在這個主題上給人類一個實際的教訓。因此可以作為這個永恆原則的例證 — 不僅是對天使而且也是對所有復興的人。這又如何解釋呢？以下是我們提出的論點：

首先，只要人類還長期處於目前這種墮落和邪惡的狀態中，既沒有嚴厲的律法和懲罰，也沒有一個強而有力的政府來執法，自私的習性就會或多或少地支配一

切的人。還要考慮到每個人的能力是不相等的，由於結省勞力的機器的發明雖然引起了那麼一陣的興奮與激勵，這種情況必定會形成的結果是：富人更加富有，窮人更加貧窮。現今最明顯的傾向是趨向壟斷和自我擴張，這即會形成把利益直接集中在那些最有能力和自然條件上已十分佔優勢的人們手中。

其次，如果能夠通過立法的手段將當今的財富及每日在增長的那部分財富能夠均勻地分配給所有的階層（這在人類尚未達到完美境界之前，或者在沒有超自然的政府來管理人類事務的情況下，仍舊是不可能的），這種造成的危害結果甚至會比當前的情況更為嚴重。如果節省勞動的機械和所有現代的應用技術能夠均勻地分配，則不久就會使得勞動的時間大為減少，而閒暇時間大為增加。對於墮落的人們來說，無所事事是最為有害的。如果不是為了謀生必需辛苦流汗的話，我們這個人類墮落的速度將遠比現在還要迅速得多。懶惰是罪惡之母；它將導致思想、道德和身體上的墮落。因此，上帝以他無窮的智慧和仁慈，不把這些發明一開始就賜給人類，直到指定的日期，為千禧年做準備的時候才賜給人類。當上帝的王國降臨時，在超自然政府的控制下，不僅所有的賜福將會公正地分配給所有的人，而且休閒時間也一樣會在超自然政府的安排下得到很好的指導，使其有利於增進人類的品德、在思想、道德和身體等方面更趨于完美。當今發明創造以及其他知識增長的賜福是如此自然的產生，這是在上帝允許之下為“千禧年的日子所做的準備”，以致使世人們自鳴得意，把這一切都歸功於“智慧時代”的結果。但是毫無疑問，上帝允許這些知識增長的賜福，將在很大程度上會使那些聰明的哲學家們非常失望。正是這些不斷增長的知識賜福，已經開始給這個世界帶來自有國以來從未發生過的災難。

如同上文所述，先知但以理把知識的增長與災難時期聯繫在一起。因為人類的墮落，知識卻造成苦難。知識的增長不僅帶給世人很多新奇節省勞動的機器和便利，而且也增進了人類的醫學知識，因此延長了千萬人的生命；同時，知識的增長也啟發了人類，這使得人類相互間的屠殺、戰爭變得不再受人們的支持，從而也使千百萬人得以生存，繼續繁衍，增加人口。當前，人類人口的增長更加迅速，或許

是有史以來人口增加最快的時期。雖然人類在迅速繁衍增加的同時，對於勞動的需求卻相對的減少。因此這些“智慧時代”的哲學家們就要面臨如何去解決這龐大和迅速增長的人口的就業和生存問題。這些人們的勞務大部分都被機器所取代，他們失去了工作，但是他們的需求卻沒有止境。這些哲學家們最終必須承認，他們是束手無策的，這個問題的解決辦法確實超出了他們的智慧能力。

自私自利將會繼續主宰那些有錢有勢的富人們，因他們被利益所蒙蔽，失去一般常理及正義。然而一樣的自私加上自我保護的本能和對自身權益知識的認識，引起了一些貧窮階層的人們忿忿不平，這些~~騷擾~~的結果將會引起一段時期的動亂，證明了苦難的來臨，的確，這是自從有國以來未曾發生過的大災難；這是因為，人類處於墮落的環境下，在沒有主的引導和控制的情況下是不能適當地使用這些賜福。直到千禧年來臨，當上帝在那些復興後的人們心中重新寫上主的律法，直到那時，人們才可能運用充分的自由，而不會遭受到傷害或危險。

當基督向狂暴的加利利海說：“住了罷！靜了罷！”大海就平靜下來，他同樣也會用權威地命令，使如海般動亂不安的人類平息下來，那時災難的日子就會結束。那時**和平的君**將帶著權威“站起來”，世界將會非常平靜。屆時各種狂暴不安和對抗的因素都會認識到“耶和華的受膏者”耶穌基督的權威，“耶和華的榮耀必然顯現，凡有血氣的，必一同看見”；在基督的統治下，“地上的萬族都要得福。”

人們將會看到，他們把一切歸功於進化論或者自然發展以及“智慧時代”的聰明，其實這只不過是耶和華所準備在為人類祝福的日子裡，照亮世界的電光中的一道閃光而已（《詩篇》77:18）。但是對於這些，至今只有聖徒才能明白，也只有屬天的智慧才能理解；因“耶和華與敬畏他的人親密。他必將自己的約指示他們。”（《詩篇》25:14）感謝上帝，在使人類一般知識增長的同時，他還做出了這樣的安排，使他的兒女們需要“在認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閑懶不結果

子”。而當理解了上帝《聖經》中的話語和計劃時，我們就能夠辨別和抵擋那些與上帝的話語相抵觸，自負虛誇的哲學家們和人類愚蠢的傳統。

對於人的創造，《聖經》描述說，上帝按照自己的形像創造了一個完美和正直的人；但是人尋出許多巧計，敗壞了他自己（《創世記》1:27;《羅馬書》5:12;《傳道書》7:29）；由於所有的人都是罪人，人類不能救助自己，“一個也無法贖自己的弟兄，也不能替他將贖價給上帝”（《詩篇》49:7,15）；上帝的憐憫和慈愛為此做了預備的安排；因此，上帝的兒子變成了肉身成爲人，爲人類支付了贖價；作爲這種犧牲的獎賞，因他完成這一偉大的贖罪工作，他被升爲至高，甚至坐在上帝的右邊；在約定的日期，他將使人類回復到最初始完美的狀態，重獲在那時人類所擁有的一切賜福。從頭到尾，《聖經》就是這樣清楚地教導我們，這些教義與進化論的理論截然不同；或者可以更適當地說，進化論這種“胡言亂語的偽科學”是與《聖經》有著強烈、不能調和的衝突。

* * *

“憤怒的雲彩仍然在大地的上空翻滾，
上帝的復仇緊緊地抓住她的靈魂；
但是她將復活 — 儘管最初被上帝懲罰 —
在光輝和美麗中接受洗禮。

“是啊，人類，你將升起；天父的說明
將治癒他那懲戒之手帶來的創傷；
將審判自大的壓迫者殘暴的統治，
打碎他的鐐銬，拋開他的繩索。

“那時你的土地上將長滿常青的草木；
群山和峽谷都將迸發出歌聲！
你那乾渴的岩石不再皺眉絕望，
不再有異教徒的嘲諷，沒有野蠻人的恥笑。

“悶熱的沙漠將會有十倍的豐收，
新的伊甸園將裝點佈滿荊棘的原野。
即使現在我們也能看到，寬闊的波浪席捲大地，
強有力的天使舉起了他那金色的權杖，

“他追求降下的力量那明亮的異象，
吩咐每一座城門，度量每一座樓塔；
斥責那過時的封印，
它們至今仍阻止您的獅子猶大，不讓他實行預定的統治。”